



周望汐、成朱铁、纪水苗、岳雯、何平、弋舟、闻人悦阅等16人正在讨论

# 历史的幽暗之所，或者如何想象未来、中国和世界

## ——闻人悦阅《琥珀》对谈

闻人悦阅是纽约库珀联盟学院电机工程学士、纽约大学商学院金融硕士，理工科出身的她始终在笔耕不辍地写小说。《琥珀》是她的一部谍战小说，故事时间跨度超过100年，讲述一个女子游走四大情报机构，缔结庞大商业帝国的传奇历程。

### 历史主轴下的世界想象

周望汐：《琥珀》中占比很大的部分是由人物对话连构而成的各种阵营、观念间的博弈。思想碰撞之下，时空交叠和悬念铺垫的叙事方式把读者绕进宏大的历史漩涡里。比较难的是找到一个切口，让历史和故事契合。《琥珀》为我们建立起了交织着史实与人文价值理想的坐标系。在完成这种对历史可能性的想象的同时，作家也探讨着实践理想的途径，“顺势而为”中个人命运、情感显然不被历史所考量。这些人文价值理想都是一种形而上学的假设，因此小说结尾只能将理想世界的想象寄存于概念简化的“音乐”中。

成朱铁：其实，历史中个人没有太多选择权利，个人被历史裹挟失去掌控命运的机会，如何从被控制到掌握主动权？小说中，莫小娴明白信仰对多元化、包容性、差异性的排斥引发了战争，她怀着“天下大同”的理念建立了“沟通的桥梁”，由此以经济交易、语言交流这种温和的方式消解隔阂，个人、国家、民族不同的诉求经此能够拥有沟通的机会，甚至抛弃成见，达成和解。杜氏的存在是隐秘而伟大的，这个家族为了世界局势的稳定背负着牺牲和伤痛，在黑暗中踽踽独行。他们超越了利益、权利和隔阂，塑造世界的基本认同。

纪水苗：《琥珀》较完整地诠释了历史和虚构的良好互动关系。真实历史生活场景的构建增强了小说的真实性，而虚构又能为读者提供一种进入历史、询问历史的可能性。《琥珀》的谍战叙事意义也许不在于它为我们讲述了一个多么传奇的故事，而在于它通过间谍这个“装置”为我们呈现了一批为理想、为信仰舍生忘死的仁人志士，为我们再现了过去时代的暗潮涌动，也探寻了历史的某个不为人知的深处。《琥珀》将时间、空间、情节等因素纳入“女性的成长”这一线索之中，但遗憾的是，莫小娴的成长似乎显得过于理想化和概念化。

岳雯：《琥珀》确实是在讲历史，在讲全球化的历史如何形成，但它还提供了一个想象世界图景的方式。不同的人会建立起不同的全球化想象，康斯坦丁对于未来世界的想象是革命式的，莫小娴的世界性想象就倾向于经济式，通过打破贸易壁垒来达到沟通的目的，进而建造经济全球化的世界图景。但经历了这次疫情，暴露出经济全球化中隐藏着各种各样的问题。现在这个时候，再来读《琥珀》，就会有不一样的想法。经历过这些之后，年轻人怎样理解现在？又如何想象未来世界？

何平：岳雯提到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为什么读小说，以及如何阅读。小说解读不能被文学史教条和历史故事捆绑住，但作家的小说一定和他所处的当下时刻有关，促使你思考当下的问题。《琥珀》《笨花》《白鹿原》《圣天门口》及格非的“江南三部曲”等都涉及到中国革命史的问题。读这些小说自然就不能回避什么是中国？什么是革命？革命与人之间的关系又是什么？

弋舟：创作、阅读要和个人生命、个人经验产生切己的关系，从文学中获得的東西能够作用在我们的生命当中，参与建构我们的世界观。好的文学作品也许不够完美，但一定能够让人反观自我。写作需要调动作家全部的知识、身体潜能和众多材料，包括内在情调、抱负等等。悦阅的创作和中国内地作家的写作伦理不同，工作方式也不同。悦阅没有到过西北，但她笔下对于西北的描述非常真实，有她自己内在的气质和腔调。《琥珀》不是中心史，而是边地史，需要积攒大量历史素材，具有广阔的视野。读一本小说时，作家的信息和自我信息会进行碰撞，从而产生有益补充，作家在想象世界的同时，也在想象自己。

闻人悦阅：有一个阶段，在莫小娴身边围绕着两个人物，一个是康斯坦丁，一个是伍德，他们的观点是对立的，但是没有谁对谁错的问题。有同学提到“顺势而为”，“顺势而为”里有个人面对大时代的无奈，对“母亲”来说也是无可奈何之下的教导，“母亲”教导她要符合人之常情的事，做符合人情、人性的事才能支撑莫小娴走得更远。《琥珀》的结尾我预设了一种冲突的可能。我们会想，过去100年的历史如何走到今天，历史没有终止在这里，只有看到历史才会对未来的路有帮助。

林润藤：该书的意义不在于想象上个世纪的谍战传奇本身，尤其经历过疫情，更在于思考如何看待历史、看待世界。该书架构了后人追寻和本人亲历两个线索探索历史真实，后人获知客观事实但无法穷尽其间的理念、情感和信仰。而这些作为历史板块接缝的潜在粘合剂，彰显着人性的魅力。书中打破以往作品以中原家族史和村落史的叙述模式自我圈定的弊端，在中国边境利益交错地上演具有全球意义的历史大剧，同时又让主人公辗转多城市与多时代的多重时空，获得了更广阔的全局视野。但全书纷繁的情节网中，人物形象的表现或许存在继续丰富和延伸的空间。

### 历史语境中的个体书写

缪一帆：关于小说着墨颇多的边缘地区，对我而言，“边缘”只是一个地理概念而不是一个文化概念，边缘并不一定需要被矫正地去看，反而能带来多元和开放。大家都提到“历史”。文学和历史有什么区别，并不适用于《琥珀》的讨论。《琥珀》中的历史接近于日常语境中的“历史”，即“大事件”的并举。如果小说人物是被时代捉弄的人物，与其说它书写的是历史，不如说写的是命运。历史的罗网

即命运之手。《琥珀》的基底是谍战，谍战小说的本质，或许就是一种“必然性的铁手摇动着运气的骰子筒”的严峻宿命论。

黄明姝：《琥珀》从形制上应该可以说是一部关于女性成长的长篇，但这个女性，不管她是叫开元格、莫小娴，还是叫杜元，她其实有人设，有点像我们现在常看到的“大女主”。女主人公的成长与时代相关，却和青春、成长脱节，莫小娴对历史、对情感的认知在很早的时候就停止了，无论是恋爱、特工，还是她的晚年，她有自己一套独立的语法。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琥珀》是“反成长”的，这或许与闻人悦阅本身的经验有关。

刘宇：《琥珀》通过情报人的视野来呈现20世纪的历史，叙述人的独特位置让历史长河中的暗流涌现。小说有两个视角：一个是年轻人的回溯视角，前两章聚焦在以琥珀为首的年轻人身上，他们迫切地想要寻找历史的真相。另一个则是历史的全知视角，随着第三章杜元的正式出场展开。这两个视角呈现出想象的历史和真实的历史的差距，正好传达出作者叙写历史的匠心。在杜元一个人身上，她跨越时间和空间的命运变迁，是历史的投影，也是世界的注脚，创造了全新的阅读“异境”。

王可莉：《琥珀》中时间与空间的大跨度让我印象深刻。小说中，青年与他们“导师”之间的互动也引发了我的思考。青年的激情是可贵的，也是可以利用的。时代洪流之中，求全已然不可能，顺势求存都要仰赖几分幸运，心中的火如何用来发光而非自焚，也许每个人都要静下心来想一想。

王玥：《琥珀》中关于男女主人公在新疆、甘肃各地驰骋的情节有史可依，他们的生死恋情是作家着意填补的往事缝隙，由是作家对于历史的野心也许并不在于虚构以理顺残缺的历史逻辑，而在于讨论个人情感在大历史面前的可能性，以及它存在的形状。故事中“爱”是主人公莫小娴在之后的一系列历史关节处参与政治、军事行动的第一推动力，情感何以超越信仰、复仇等质地更为坚硬持久的叙事动机，在国家、历史这样的宏大叙事话语前保留其分量，作家给出了自己的答案。

席思宇：对话是表现人物的有效方式，但《琥珀》中有的对话似乎过于书面化，且使用不同语种的对话并没有显示出包含着其原语言的结构与特征，当然这对于汉语写作者来说是过于苛责了，作者或许无意于还原对话的“真实感”。站在一种“后置”的历史视角进行“复述”，小说中的人物对历史都有着十分强的参与感，但康斯坦丁诺夫之于莫小娴和莫小娴之于70年代出生的琥珀、莫邪的“道高一丈”又何尝不是人类的一种自以为是与傲慢？我想，《琥珀》所提供的那种异质于普通人的经验和看待历史的方式大概是它最有趣的地方了。

邹宜笑：《琥珀》里主角们都站立在守序中立的阵营，因此与外界沟通时永远冷静。但他们内部又存在一个紧张的对峙，使得这些人常常徘徊在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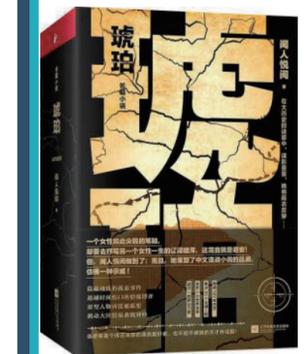
静与失措之间。矛盾的一面似乎存在作家本身的后历史全知视角，同人物的限知视角之间，两者在构成融合的同时造成了人物的分裂。对于已知与未知的处理，真实与虚构的调和，每个作家会有不同的处理方式。《琥珀》对真实历史人物人生轨迹的着笔和心理摹拟，让我思考一个问题，我们对历史的虚构是否在某些时刻能获得超出其本身的力量，因此，这种虚构能被更大程度地宽容。

文雯：由《琥珀》提到大格局、历史感的写作，是我们现在很缺少的。我想起朱天心访谈录中讲到：如果说我对这一代青年有所谓担心的话，可能是在他们的知识结构方面。学习有纵的有横的，纵的像是历史、传统与我们的阅读，横的像是你的同侪、你一时一地的资讯。年轻一代对于他们出生以前的事毫无兴趣，对纵的这块无学习。他们的讯息主要从横的一块获得，当然网络大大加强了同侪效应，这使得他们之间非常趋同，一致性很强不能够历史地、结构地看问题，而是跟从“众”之所好所恶。

弋舟：作为专业读者，我们以专门的方式进入阅读是幸还是不幸？有时候，反而发现自己知道得越多，理解自己的人越少；理解世界越多，世界理解你越少。我们往往通过拆解整个世界来理解它，但其实大量的阅读都是在误读。拿《琥珀》来说，现在的作家普遍没有写传奇的雄心，宏阔地想象世界的冲动越来越少。中国文学有一个现代化的过程，追求现代性之后一定要回到传奇和常情，传奇和常情之间存在一种张力。我们去批判一个东西时，其实出于内心的恐惧。我们内心有多渴望英雄，就有多鄙视懦夫。如果一翻开书就想去批判，其实有着先入为主的偏差。我一直主张阅读小说要“素读”，逐字逐句跟着作者走，不要在进入小说之前就预设立场。读小说时加入很多自己的想法，我称之为“荤读”。大家还是应该对作家宽容一些。

闻人悦阅：作家与读者之间的共鸣是最美妙的，很多人相信一样的东西，自己就会有一种安全感，即使自己相信的东西并不是他人相信的。很多时候我们都在怀念上世纪80年代，80年代是一个宽容的年代，他们都不吝惜于对作品的赞美。我们谈到常情，我一直相信常情是存在的，里面有生活的逻辑。就是莫小娴这样一个童话般的人物，也存在个人面对大时代的问题。“野心”这个词对我来说太大，掺杂了“功利性”，不是我的本意，支持我写作的是真诚，我会把写作一直继续下去，保持自己的一份本心。

何平：刚才弋舟也说做专业读者某些时候对个人阅读是有伤害的。很多学生一开始阅读就按照文学史的谱系来进行，脑子里对文学作品的理解都是文学史的表述，缺少了自我的选择和判断。各种文学权力会产生文学专制进而影响文学阅读，丧失了文学趣味。现在所谓的严肃文学把自己弄得干净反而让自己变得更加狭窄，严肃文学应该检讨自己。



欢迎关注中国作家网  
www.chinawriter.com.cn  
本专刊与中国作家网合办

# 今天，我们如何面对新时代的乡村？——《母亲的天堂》读书会



## 1 描绘新时代乡村世界的独特魅力

小说集《母亲的天堂》中有一篇作品名为《市井两题》，其中的《鞋匠》篇提到了城市中心一家以特色土菜为招牌的天字号大酒店，小说里这样写：“这年头有钱人都吃腻了大鱼大肉，都想来一点土的，所以天字号生意特别好。”《母亲的天堂》这部小说集恰恰就像一碗“土菜”，以别具一格的书写方式描绘出了新时代乡土世界的独特魅力。

阅读集中的多数作品常常会让人产生在迷宫里行走的感觉。看似轻易，但数条交错的通道使行路变得复杂、曲折。《母亲的天堂》中的小说虽看似情节上较为传统，但巧妙的写法与构思却使得小说多了一层言外之意，读来尤为新颖有趣。

作品多从与乡村有关的人物开启叙述，再指向具体村落，展现乡土文化。这些文章看似故事情节简单，譬如《胡音声声碎》通过爷爷的葬礼回忆其以学拉二胡开始在世间闯荡的人生故事。《先世考系列之一：戏班》写祖辈一个考取功名的富家子弟半路遇见戏班，同一貌美戏子产生情意与其私奔回乡结为眷属的故事。又如《往事》写“我”小学时苦苦追求一位同村女孩，但长大后各自境遇不同终成陌路。

以《胡音声声碎》为例，小说结构巧妙，共13小节，其中单数章节写“我”在爷爷去世后回老家参加葬礼，重新对前妻产生感情；偶数章节则追忆爷爷年轻时在机缘巧合之下与二胡结缘，长大后跟随戏班子在外唱戏，最后回乡结婚、生子、丧妻的传奇人生。小说并没有简单地爷爷的生活分成两个部分，而是设置了一重阅读“阻隔”，同时叙述爷爷的葬礼与过往人生，让情节在交错、相叠中前进，使得当下与历史超时空“同框”。如电影般的画面切换方式，使人在阅读中感受到一种超脱于文本的意味。

在《胡音声声碎》的最后一节里，作者描写了爷爷入土下葬时大雪飘落以及众人哀痛的场景，“我”在那一瞬间却如同进入了另一个世界般，听见了现场并未拉奏的乐器——二胡的细碎声，亦真亦幻。之后“我”回到家见到疲惫的前妻小如，主动安抚她，葬礼结束，

曾经的恋情似乎重新燃起希望。但伴随着小如情绪复杂的笑与泪的出现，“我”却将视线转向了窗外，“外面黑下来，能听见雪落大地的声音。我心里说，明天的大地上就只剩下白茫茫的一片了”。那隐隐的二胡之音似乎也戛然而止，只留下了一个《红楼梦》似的结尾。这个结尾让人不禁怅然：明天之后这些人事业何去何从？寥寥两句话给予了读者丰富的想象空间。

值得注意的是，类似这样短小而精悍的结尾方式在书中出现了多次，一方面有如揭开谜底般起到解释真相的作用，另一方面又给小说盖上一层朦胧的网纱，余味悠长。

《市井两题》的《鞋匠》中，城市里的自动擦鞋机影响了擦鞋工夫妇王小和桂花的生意，但好消息是，自动擦鞋机常常出现故障，夫妇二人的生意因此有所好转，可有一天警察却来向他们询问儿子的消息，结尾写“王小和桂花目瞪口呆地看着警察，仿佛明白了什么”，一句话点明破坏自动擦鞋机的人是他们的儿子，同时又使人感受到底层家庭的生存艰辛。《往事》里“我”大学毕业回家，小时候喜欢过的女孩已经早早辍学并嫁作他人妇，二人重逢时“我”想与抱着孩子的“她”搭话，“她”却加快了脚步远离“我”。一句“我想，也许赵慧娟根本就没有看见我”体现出“我”与赵慧娟对待过往态度的不同。过去的经历对有些人或许是充满温暖的记忆，但也可能是一些人不愿再想起的时刺。结合标题“往事”二字，结尾的无奈与感伤更使人对命运的不可捉摸感到唏嘘；无论愿不愿意回首过去，往事终究已经逝去，再不会回来。

无论是写乡土还是城市，作品始终围绕乡村人物展开，或讲述淳朴的乡村生活，或展现乡村人在城市中的变化。尽管在当下，乡村这一空间在人们的记忆中逐渐趋于扁平、模糊，但在《母亲的天堂》中，作者以独特的方式将看似枯燥乏味的乡村写得极为生动。

这些作品指向了一种迷宫式写作方法——在记忆的基础上进行恰当的想象，建立起独特的架构，同时将部分信息隐去，形成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趣味，从而更好地展现出不同时代里某个地域的特征。借助这样的文字，阅读成了一种更理想的、有意味的活动，其产生的余味值得人反复思考。

## 2 一曲时代的悲歌

《母亲的天堂》这篇小说笔触朴实又令人倍感压抑，母亲的一生都在苦难中前进；可就在这压抑黑暗的背后，父亲、小叔、弟妹、姨夫等人物形象的塑造又让我们看到了隐藏在黑暗背后的那一点点光明，倍感温暖。

作者在开头提及，这里是天堂还是地狱？于母亲而言，常年累月的辛苦劳作、因家境贫寒而无法医治的肺病、需要照料的一家几口，都是构成娘一生苦难的因素。小说中将家庭困顿和“屋漏偏逢连夜

雨”的窘迫境地写得淋漓尽致，这样困苦的存在环境，何尝不是母亲的“地狱”呢？几十年的挣扎与付出，对家庭呵护备至，对钱财小心翼翼，可就是这样一个人物却逃不脱命运的魔爪，辛酸和难过一次又一次降临，娘在操劳几十年后终于可以摆脱病痛，又何尝不是她的“天堂”？

“娘说天堂没有人会生病，天堂里没有穷人。娘说这话的时候脸上荡漾着微笑，娘是美丽的。爹说娘年轻的时候美丽得让人心疼。可是现在呢？在天堂的母亲是不是还是她年轻时的样子？在天堂的母亲会不会生病？”初读这段文字，我如针扎一般的心痛，作者用叙述语气塑造压抑气息，表达主人公对母亲的怀念和愧疚，以及对贫穷的恐惧。因为家贫，所以母亲只得一刻不停；因为家贫，所以小叔生病和我上大学的资金都要东拼西凑；因为家贫，母亲本该治好的肺病却一次次被拖着，最终成为不治之症，无奈的现实在几十年后的回忆当中仍显痛苦。

小说以“母亲的天堂”为题，希望逝去的母亲得到内心的慰藉，得到生命的平和，因此以“天堂”作为母亲最后的归宿，让这样一个善良温暖却又无力抵抗命运悲剧的人物在死后进入心灵的天堂，让生命和亡灵找到最终的归宿。

小说里的母亲是一个向往天堂的母亲。向往天堂，是因为人间太苦。母亲总是病着。母亲总围着病转，没病的时候，照顾病重的叔。自己生病，也不愿意住院。住了院，老想着出院。出了院，仍想着干活。母亲总想把最好的给予我们，却总把最糟糕的留给自己。娘从没有在自己身上花过一分钱，娘总是说她喜欢吃咸菜，娘说不喜欢吃贵的东西，可所有这些都是娘为了我们兄妹三人编出的瞎话。娘直到她生命的尽头，也没有为自己兑现过她的“一菜一汤”。“她的一菜一汤，也只是羊肉汤和鸡蛋炒蒜苗。这个简单的一菜一汤，她没留给自己。她只给自己留下了一辈子吃不完的咸菜，留下了一辈子干不完的活，留下了一身治不好的病。她还给自己留下了一个天堂。”事实上娘的病从来没有好过，也许娘是故意在安慰我们？从那时候起，娘就念叨着人走了以后要进入天堂。娘说天堂里没有人会生病，天堂里没有穷人。”

## 3 母亲，才是我们的天堂

做了一辈子穷人，一辈子病人，母亲给自己留了一个天堂。一个没有贫穷、没有病痛的天堂。这个天堂是悬挂在人间之上的天堂。每一个善良的人离开人间以后，都会去那个天堂。叶炜的母亲去了。我的母亲也去了。那个虚拟的天堂里，承载着太多人间的向往。

然，我没去过。叶炜也没去过。我们只能在梦里，想象那个虚拟的天堂。请原谅我常常分不清梦境与现实，就像我常常分不清小说和现实一样，在人间，母亲才是我们真正的天堂。自母亲离开以后，这个天堂便开始崩塌。没有母亲，我们需要用自己的骨头撑起一片苍穹。为自己，也为儿女。至于母亲留给自己的天堂是否甜蜜？我不清楚。我希望是甜蜜的。我希望

在天堂见到我的母亲时，她没有病痛，没有贫穷，我希望叶炜也是。每个失去了天堂的孩子都是。

叶炜的《母亲的天堂》是短篇小说集，收录了二十几个短篇。《母亲的天堂》《胡音声声碎》《九一年叔叔大病》《榆木弹弓》《花事》……很多往事交叠，我也分不清这些往事是事实或是虚拟。叶炜以《母亲的天堂》为首篇和集名，一定是想起了“母亲”这个词，想起了“母亲”这个词特有的质地和光芒。叶炜是站立在大地之上的写作者，著有“乡土中国三部曲”《富矿》《后土》《福地》以及“转型时代三部曲”等等。2019年，叶炜获茅盾文学奖新人奖。他的写作，没有离开乡土，没有离开母亲撑起的那个天堂。